

证券代码：837389

证券简称：宇航重工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洛阳宇航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子公司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出让方：洛阳宇航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本次交易受让方：洛阳专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深圳市鹏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公司持有的河南助拓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河南助拓”）55%（5,500,000股）的股权。

交易事项：公司将持有的河南助拓12.99%的股权（1,299,000股）转让给洛阳专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公司将持有的河南助拓42.01%的股权（4,201,000股）转让给深圳市鹏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价格：经与洛阳专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协商确定为每股0.61元；与深圳市鹏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商确定为每股0元。

公司持有河南助拓55%的股权，认缴出资份额为550万元，其中实

缴出资额为 129.90 万元，占比 12.99%；420.10 万元出资份额未实缴，占比 42.01%。

(1) 公司对河南助拓实缴出资额为 129.90 万元。河南助拓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为 0.61 元，公司以河南助拓的每股净资产为依据，作价 78.61 万元转让给洛阳专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抵偿公司所欠洛阳专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的货款 78.61 万元。此笔债务为公司本年度 5 月至 6 月期间与洛阳专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签订的两笔采购合同形成，签订合同内容及金额分别是：液压装置、破碎系统，合同金额 924,936.50 元；轴承座装置、液压破碎系统，合同金额 1,612,292.93 元。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公司欠该公司款项 1,630,830.63 元。

(2) 因剩余的 42.01%股权公司尚未实缴出资，故对应出售给深圳市鹏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价格为 0 元。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为 66,463,345.66 元，净资产为 21,480,476.04 元。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河南助拓的资产总额为 13,279,893.02 元（未经审计），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19.98%；净资产为 2,601,588.50 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12.11%，因此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深圳市鹏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法人代表是岳鹏，岳鹏担任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年9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岳新立、葛红卫和岳鹏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本次会议不对该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需要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洛阳专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住所：新安县洛新产业集聚区京津北路东大科技园

注册地址：新安县洛新产业集聚区京津北路东大科技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守禄

实际控制人：张守禄

主营业务：工业设备、电气液压设备、环保设备、消防设备的研发及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销售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注册资本：1,000,000.00

（二）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市鹏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街道秋瑞大厦 1212 室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街道秋瑞大厦 121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岳鹏

实际控制人：岳鹏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与服务

注册资本：5,000,000.00

关联关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岳鹏为宇航重工的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河南助拓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银昆科技园 1#楼四层 C16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河南助拓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人民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5%的股权。经营范围：工业机电设备，液压设备，变频控制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智能控制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安装，维修；技术咨询。

交易前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宇航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股 55%，深圳市鹏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占股 30%，洛阳市宇航机电设计研究院占股 15%，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已放弃优先受让权。

截止股权转让日，公司持有河南助拓股份 5,500,000 元出资份额，其中实缴出资额为 129.90 万元，占股 12.99%；剩余 420.10 万元出资份额尚未实缴，占比 42.01%。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3,279,893.02 元（未经审计），净资产为 2,601,588.50 元（未经审计）。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或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河南助拓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河南助拓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河南助拓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并经过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公司将持有的河南助拓 12.99%的股权（1,299,000 元出资份额，已实缴）转让给洛阳专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为依据，并与洛阳专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协商确定为每股 0.61 元；公司将持有的河南助拓 42.01%的股权（4,201,000 元出资份额，未实缴）转让给深圳市鹏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鹏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商确定为每股 0 元。

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将持有的河南助拓 55%的股权中的 12.99%（129.90 万股），按账面价值作价 78.61 万元，抵偿所欠洛阳专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的贷款 78.61 万元；剩余的 42.01%股权（420.10 万股），按协商价值 0 元，转让给深圳市鹏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协议确定。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部分股权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能有效解决营运资金的压力，更好地促进公司主业发展。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子公司净资产，并经过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洛阳宇航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股权转让协议》。

洛阳宇航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2日